

# 中央警察大學 107 學年度學士班二年制技術系入學考試試題

系別：行政警察學系、刑事警察學系、水上警察學系

科目：刑法與刑事訴訟法

注	1.本試題共 40 題，第 1 至 20 題為單一選擇題；第 21 至 40 題為多重選擇題(答案卡第 41 至 80 題空著不用)。
意	2.單一選擇題：每題 2 分，所列的四個備選答案，其中只有一個是正確或最適當的，將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選出，然後用 2B 鉛筆在答案卡上同一題號答案位置的長方格範圍塗黑。答對者每題給 2 分；答錯者倒扣 1/3 題分；不答者以零分計。
事	3.多重選擇題：每題 3 分，所列的五個備選答案，至少有一個是正確或最適當的，將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選出，然後用 2B 鉛筆在答案卡上同一題號答案位置的長方格範圍塗黑。答對者每題給 3 分；答對每一選項者，各獲得 1/5 題分；答錯每一選項者，各倒扣 1/5 題分；完全不答者以零分計。
項	4.本試題共 6 頁。

## 一、單一選擇題：(每題 2 分，共 40 分)

1. 在中華民國領域外違犯下列何種犯罪不適用中華民國刑法？  
(A)對於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時，施強暴脅迫者  
(B)以強暴、脅迫或其他非法方法劫持使用中之航空器或控制其飛航者  
(C)買賣、質押人口者  
(D)偽造在外國發行流通之有價證券
2. 某甲與妻子乙辦理離婚手續後，見乙徒步走出戶政機關，心裡越想越不甘願，便駕車自後猛烈衝撞，致乙死亡，之後甲匿名打電話給 119，僅稱有人受傷並叫救護車後即掛斷。試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  
(A)甲成立正當防衛  
(B)甲成立良心犯  
(C)甲成立自首減刑事由  
(D)甲無自首減刑事由
3. 行為之處罰，以行為時之法律有明文規定者為限。下列敘述何者為是？  
(A)此係所謂的罪責法定原則  
(B)此規定中所言之法律包含命令  
(C)此規定包含有明確性原則  
(D)此規定中所言之處罰包含保安處分
4. 依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 471 號解釋見解，保安處分係針對受處分人何時之危險性所為者？  
(A)過去  
(B)現在  
(C)將來  
(D)裁判時
5. 西門町鬧區中有名駕車的嫌犯受到警察追捕，即使他知道鬧區中行人眾多，卻不管三七二十一駕車橫衝直撞，造成多名行人死亡及輕、重傷。試問對該嫌犯所造成之傷亡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  
(A)成立法規競合  
(B)成立數罪併罰  
(C)成立與罰前行為之情況  
(D)成立想像競合
6. 某甲因細故與同班同學數人產生嫌隙。某日雙方在網路上又互相攻擊，甲一氣之下以使人受刑罰之意思而向警察機關誣告同班同學數人，依實務判例見解，甲之誣告行為之罪數為何？  
(A)一罪  
(B)數罪  
(C)無罪  
(D)一部誣告罪、一部無罪
7. 甲整天沉迷於手機的通訊軟體，父親乙為糾正甲沉迷手機的情況，將其手機沒收，甲甚為氣憤而以一般傷害之意思，推倒父親乙倒地，乙幸未受傷，甲成立下列何罪？  
(A)傷害未遂罪  
(B)傷害直系血親尊親屬未遂罪  
(C)加暴行於直系血親尊親屬罪  
(D)加暴行於直系血親尊親屬未遂罪

8. 年老甲父照顧腦性麻痺兒子乙多年，身心俱疲，心想萬一自己先走一步，腦麻的兒子將無人照顧，境況堪憂。因此某日向兒子表示想要殺了他，兒子亦知父親的心情，便點頭同意。之後甲便將乙勒斃，結束之後向警察自首。試問下列敘述何者為是？
- (A)甲成立義憤殺人罪 (B)甲因情有可原而不成罪  
(C)甲成立受囑託殺人罪 (D)甲成立殺害直系血親卑親屬罪
9. 員警甲受人之託將其他同仁所拍攝之交通違規採證照片抽取出，並混入其他違規採證廢片中，令其他不知情之同仁不定期將該違規採證廢片一同銷毀。請問甲成立：
- (A)毀損罪  
(B)毀棄公務員職務上掌管之物品罪  
(C)因為甲未親手直接銷毀該違規採證相片，故無罪  
(D)侵害文告罪
10. 大貨車駕駛甲已連續十餘日過勞工作，甲也清楚知道自己本身已無清醒安全駕駛之能力，但為家計仍強行開車上路。當日凌晨時分因打瞌睡撞上在路邊執勤之警察人員，造成重大傷亡。下列敘述何者為是？
- (A)甲成立殺人罪  
(B)甲因精神不濟而得主張刑法第 19 條第 2 項之限制責任能力  
(C)甲之行為屬於所謂的超越承擔之過失  
(D)甲成立原因自由行為
11. 員警據報 A 與友人於 KTV 唱歌狂歡，或有使用毒品助興的情形。經前往「臨檢盤查」發現 A 等人於某包廂飲酒作樂，且似有東西「燒焦」氣味但未有見到可疑物品。惟員警綜觀現場情況研判，認為 A 所攜行李應有搜索必要。試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依刑事訴訟法第 128 條之 1「實施搜索」  
(B)依刑事訴訟法第 130 條「附帶搜索」  
(C)依刑事訴訟法第 131 條第 1 項「逕行搜索」  
(D)依刑事訴訟法第 131 條第 2 項「緊急搜索」
12. 警察逮捕犯罪嫌疑人，偵訊過程經權利告知後，犯嫌要求委任辯護人，辯護人亦已到場。試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警察偵查過程中，犯罪嫌疑人可與辯護人接見 4 小時  
(B)警察因偵查必要，可以禁止犯罪嫌疑人與辯護人接見  
(C)警察偵訊過程，辯護人可以要求犯罪嫌疑人拒絕回答  
(D)警察偵訊過程，可以偵查不公開禁止辯護人在場
13. 有關偵查階段羈押強制處分之程序進行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應先行逮捕 (B)採嚴格證明法則  
(C)證人應行交互詰問 (D)書證適用傳聞法則
14. 羈押係拘束刑事被告身體自由，並將之收押於一定處所，乃干預身體自由最大之強制處分，使刑事被告與家庭、社會及職業生活隔離，非特予其心理上造成嚴重打擊，對其名譽、信用等人格權之影響甚為重大，自僅能以之為保全程序之最後手段，允宜慎重從事。試問實務運用上法官裁定羈押處分之考量，以下敘述何者錯誤？
- (A)犯罪嫌疑重大 (B)犯罪事實重大  
(C)現罹疾病非治療難以痊癒 (D)特定犯罪反覆實施
15. 有關刑事訴訟法第 131 條之 1「同意搜索」、第 133 條之 1「同意扣押」條文適用，下列敘述何者最為正確？
- (A)實施對象均限犯罪嫌疑人 (B)實施前均應告知權利  
(C)實施過程均應記載筆錄 (D)實施後均應經法官裁定

16. 甲與乙因金錢糾紛，認乙涉嫌詐欺，遂委任告訴代理人丙向檢察官提出告訴。檢察官認被告乙犯罪嫌疑不足為不起訴處分。惟當時甲至國外出差，出國前曾囑託告訴代理人丙謂倘檢察官為不起訴，務必聲請再議。但丙因業務繁忙，竟忘記於再議期間內提出聲請。告訴人甲返國後，得否依法聲請回復原狀，並為再議之聲請？
- (A) 依法可向原檢察官聲請回復原狀  
 (B) 依法可向上級檢察署檢察長聲請回復原狀  
 (C) 遲誤再議之期間不適用回復原狀之救濟  
 (D) 告訴代理人過失不得聲請回復原狀
17. 暴力討債集團打電話到向地下錢莊借錢的小吃店家，對於店家主人告以：若未能於三天內繳息還錢，生意就不要做了。法庭上檢方提出上述通話監聽「錄音帶」及其「譯文」用以證明恐嚇行為。對於本項證據法院進行證據調查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 對於「錄音帶」應依刑事訴訟法第 164 條第 1 項進行證據調查  
 (B) 對於「錄音帶」應依刑事訴訟法第 164 條第 2 項進行證據調查  
 (C) 對於「譯文」應依刑事訴訟法第 165 條第 1 項進行證據調查  
 (D) 對於「譯文」應依刑事訴訟法第 165 條之 1 進行證據調查
18. 刑事案件第一審通常審理程序，包括以下各項階段：(甲) 權利告知，(乙) 人別訊問，(丙) 證據調查，(丁) 言辭辯論。其階段程序先後排列，以下說明何者正確？
- (A) 乙→甲→丁→丙  
 (B) 甲→乙→丙→丁  
 (C) 甲→乙→丁→丙  
 (D) 乙→甲→丙→丁
19. 共同被告甲、乙二人經檢察官以涉嫌共同竊盜罪提起公訴。被告甲於偵查及審判中均供稱乙是主謀且侵入被害人家中行竊，自己僅在外負責把風；乙於偵查及審判中則始終堅稱自己並未涉案。法院倘要以被告甲審判中之陳述作為共同被告乙不利之證據使用時，是否應以裁定將甲與乙之調查證據程序分離？
- (A) 保障被告乙對甲行使反對詰問之機會應裁定分離  
 (B) 共同被告甲、乙之竊盜係屬被告不同之二案件應裁定分離  
 (C) 保護甲接受辯護人援助及保持緘默之權利不應裁定分離  
 (D) 因甲與乙具共同被告之關係不應裁定分離
20. 某教學醫院主治醫師，不滿大陸「小三」劈腿，到大陸迷昏該女子後綑綁、迷姦、再殺害。稍後，刑事局派人到大陸取回：被害人家屬筆錄、DNA 鑑定書、解剖報告書等「書證」。就本項「書證」之證據調查，以下敘述何者「錯誤」？
- (A) 該當供述證據  
 (B) 該當傳聞證據  
 (C) 該當傳聞例外  
 (D) 非屬公證文書

## 二、多重選擇題：(每題 3 分，共 60 分)

21. 依實務觀點，有關判斷行為與結果間具備相當因果關係之敘述，下列何者正確？
- (A) 需依經驗法則判斷  
 (B) 為客觀之事前審查  
 (C) 需配合客觀歸責為審查  
 (D) 在一般情況下有此行為之同一條件均可生發同一結果者，則該條件即為發生結果之相當條件  
 (E) 需具備合法則關係
22. 犯下列何罪，而有特定情形者，得令入相當處所，施以強制治療？
- (A) 強制性交罪  
 (B) 強制猥褻罪  
 (C) 公然猥褻罪  
 (D) 犯強盜罪而故意殺人者  
 (E) 犯強盜罪而擄人勒贖者

23. 有關刑法中共犯之敘述何者為是？
- (A) 教唆犯是指從事於以興起他人之犯行決意行為為主之犯罪
  - (B) 幫助犯是對已有犯行決意者協助、促進其實現之犯罪
  - (C) 被教唆者儘管未著手實行所教唆之犯罪，教唆人仍成立未遂教唆
  - (D) 被幫助者儘管未著手實行犯罪，幫助人仍成立未遂幫助
  - (E) 我國刑法體系係採單一正犯制度
24. 無故侵入他人何處所成立侵入住宅罪？
- (A) 住宅旁附連圍繞之花園
  - (B) 建築物
  - (C) 汽車
  - (D) 船艦
  - (E) 住家
25. 對於刑法中自首之規定，下列敘述何者為是？
- (A) 需犯罪尚未發覺前為之
  - (B) 需有接受裁判之意思
  - (C) 應減輕其刑
  - (D) 自首者屬中止犯
  - (E) 自首得委託他人為之
26. 甲係乙之父親，甲年輕時喜好拈花惹草，長年不返家，以致乙孤單成長。數十年後，在外的甲因病成為無自救力之人，並轉頭回家要求乙之扶養。乙在下列何條件下，對甲不為其生存所必要之扶助、養育或保護時，不罰？
- (A) 甲無正當理由未盡扶養義務持續逾二年
  - (B) 甲無正當理由未盡扶養義務持續逾三年
  - (C) 甲對乙未盡扶養義務須情節重大
  - (D) 甲對乙須先違犯有遺棄罪
  - (E) 甲喜好拈花惹草行為係人之本性，故乙不得拒絕扶養之
27. 對刑法第 230 條之血親性交罪，下列敘述何者為是？
- (A) 與直系血親為性交者
  - (B) 與姻親為性交者
  - (C) 與三親等內姻親為性交者
  - (D) 與三親等內旁系血親為性交者
  - (E) 須限於與未成年血親為性交者
28. 甲男與乙女結婚，乙因毒品犯罪嫌疑而受警察機關調查。甲為求乙能順利脫身，故將乙的犯罪證據加以湮滅。其實乙女在與甲男結婚前便已經先與他人結婚，而甲則被瞞在鼓裡。以下敘述何者為是？
- (A) 甲違犯使公務員登載不實罪
  - (B) 甲成立通姦罪
  - (C) 乙成立詐欺罪
  - (D) 甲不得主張適用刑法第 167 條親屬間犯湮滅證據罪而減免其刑
  - (E) 乙成立重婚罪
29. 刑法第 28 條規定：「二人以上共同實行犯罪之行為者，皆為正犯」。對此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 此為共同正犯之規定
  - (B) 正犯僅限於二人
  - (C) 二人當中亦包括教唆犯
  - (D) 所謂實行係指充足構成要件之行為
  - (E) 二人當中亦包括幫助犯
30. 在「因他人違法行為而無償或以顯不相當之對價取得」之情況下，犯罪所得，非屬於犯罪行為人者，沒收之。此處所謂的「非屬於犯罪人者」，指犯罪行為人以外之何者？
- (A) 自然人
  - (B) 法人
  - (C) 非法人團體
  - (D) 人工智能人
  - (E) 植物人

31. 甲警為查緝走私毒品，裝置衛星定位追蹤器於 A 使用貨車下方底盤，用以接收其所在位置之經緯度、地址及停留時間等行蹤數據。然甲於他日取回先前安裝衛星定位器過程中，為 A 察覺而遭現場壓制並向地檢署提出告訴。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 甲蒐集定位資料屬偵查職權
  - (B) 甲蒐集定位資料屬依法行為
  - (C) 甲蒐集定位資料屬強制處分
  - (D) 甲蒐集定位資料屬勘驗行為
  - (E) 甲蒐集定位資料有證據能力
32. A 駕駛轎車撞上路邊垃圾箱，經路人報案，甲員警駕巡邏車抵達現場，見 A 神情恍惚、氣味奇怪、言語粗暴，故要求隨同到警局接受調查，但過程中 A 多次意圖趁隙離開並不願配合，甲警依其多年執勤經驗認為 A 似有吸毒，方以現行犯逮捕之。甲警對 A 之蒐證行為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 得予以採取指紋、掌紋、腳印
  - (B) 得予以採取毛髮、聲調、吐氣
  - (C) 得予以採取唾液、尿液、血液
  - (D) 得予以附帶搜索所持物品
  - (E) 得予以附帶扣押駕駛轎車
33. 關於偵查不公開原則之適用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 證人接受偵訊時，均可由其法定代理人、配偶、直系血親或三親等內旁系血親陪同在場
  - (B) 被告接受偵訊時，均可由其法定代理人、配偶、直系血親或三親等內旁系血親陪同在場
  - (C) 偵查機關為維護公共利益，得公開揭露偵查中因執行職務知悉之事項
  - (D) 被告接受偵訊時，辯護人得主張接見交通
  - (E) 被告接受偵訊時，辯護人得在場並陳述意見
34. 甲於警詢時自白其販賣毒品予乙之犯行，於審判中抗辯其於警詢所為自白，不具證據能力。下列敘述，依實務見解，何者正確？
- (A) 如詢問警員未依刑事訴訟法第 100 條之 1 第 1 項之規定，就詢問經過全程連續錄音，而係於警詢筆錄製作完成後，再由甲照唸警詢筆錄內容予以錄音，則甲於警詢之自白，不得作為證據，並無例外情形
  - (B) 如詢問警員告訴甲有關警方已經取得甲、乙以行動電話聯絡購買毒品過程之通訊監察錄音之不實事項，甲因認否認犯行將不利於己而為自白，則甲於警詢之自白，不得作為證據，並無例外情形
  - (C) 如詢問警員違反刑事訴訟法第 93 條之 1 第 2 項有關不得於夜間詢問之規定，則甲於警詢之自白，除有特殊例外情形外不得作為證據
  - (D) 如詢問警員對逮捕到案之甲未告知其得選任辯護人，則甲於警詢之自白，不得作為證據，並無例外情形
  - (E) 如詢問警員違反刑事訴訟法第 100 條之 3 有關不得於夜間詢問之規定，則甲於警詢之自白，除有特殊例外情形外不得作為證據
35. 犯罪偵查過程司法警察甲詢問具有重要關係之證人乙，過程中發現其涉嫌重大故轉為被告，並經選任辯護人且亦到場後繼續詢問，並製作完成相關偵訊筆錄。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 乙為證人之偵訊筆錄，為自白證據
  - (B) 乙為證人之偵訊筆錄，為傳聞證據
  - (C) 乙為證人之偵訊筆錄，辯護人依法可閱卷
  - (D) 乙為被告之偵訊筆錄，辯護人依法可閱卷
  - (E) 乙為被告之偵訊筆錄，辯護人依法應簽名

36. 甲犯竊盜及妨害自由二罪，並均經檢察官偵查終結。檢察官對甲所犯二罪之終結方式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 甲一人犯二罪，檢察官得予以合併起訴
  - (B) 甲一人犯二罪，檢察官得予以單一起訴，並另為不起訴
  - (C) 甲一人犯二罪，檢察官得先起訴一罪，後再為另一罪之獨立起訴
  - (D) 甲一人犯二罪，檢察官得先起訴一罪，後再為另一罪之追加起訴
  - (E) 甲所犯二罪，乃各自獨立之罪，檢察官僅能為分別起訴
37. 甲、乙與 A 素有嫌隙，某日兩人侵入 A 宅行竊。現 A 到派出所提告：「甲竊盜。」試問 A 所提告訴之範圍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 甲之竊盜行為
  - (B) 甲之侵入住宅行為
  - (C) 乙之竊盜行為
  - (D) 乙之侵入住宅行為
  - (E) 不及於乙之行為
38. 有關刑事訴訟法「證據裁判主義」、「自由心證」之基本原則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 法官應職權調查被告有利、不利證據
  - (B) 法官就檢察官舉證之證據能力可自由心證
  - (C) 法官職權調查被告自白證據能力
  - (D) 法官就檢察官舉證之證明力可自由心證
  - (E) 法官就被告舉證之證明力可自由心證
39. 乙妻發現甲夫與丙女之姦情，乙為成全甲憤而與其離婚。離婚後，心有不甘，控告甲、丙通姦罪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 乙不得對甲提起自訴
  - (B) 乙對丙提自訴，效力及於甲
  - (C) 乙對丙提告訴，效力及於甲
  - (D) 乙對丙撤回告訴，效力及於甲
  - (E) 乙對甲撤回告訴，效力及於丙
40. 甲涉嫌殺人而被通緝，嗣後自行投案，並於警詢中甲自承有持刀殺人。然審判中，甲主張警詢中遭乙警刑求，並聲請傳訊先前曾聽聞刑求情事之證人丙。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 乙警察如已證述其未刑求，法院即得駁回證人丙之調查
  - (B) 甲於審判外向乙警所為陳述係屬傳聞，有傳聞法則之適用
  - (C) 甲之自白得否作為認定其殺人之依據，應審酌人權保障及公共利益之均衡維護
  - (D) 法院不得逕以甲偵查中未爭執，至審理中始主張刑求即認刑求抗辯不足採信
  - (E) 丙於法庭作證所為陳述係屬傳聞，有傳聞法則之適用